

附件四

2013至2016年港鐵公司於「分享利潤機制」
及「服務表現安排」下撥出的款項

年份	「分享利潤機制」		「服務表現安排」	
	港鐵公司 前一年的 基本業務 利潤	分享金額	前一年 港鐵在其控 制範圍的嚴 重服務延誤	撥出款項
2013	97.75 億元	1 億 5,000 萬元	8 宗	1,300 萬元
2014	86.00 億元	1 億 2,500 萬元	5 宗	2,750 萬元
2015	115.71 億元	2 億元	12 宗	2,000 萬元
2016	108.94 億元	1 億 7,500 萬元	8 宗	1,100 萬元